

臺中市 112 學年度人工智慧融入 國中國語文領域、藝術領域教案徵選規則

一、資格：

- (一)以報名臺中市 112 學年度人工智慧融入國中國語文領域或藝術領域教學種子教師工作坊者為限。歡迎參加工作坊教師擔任主筆，邀集未參加工作坊的教師組隊參加。
- (二)報名並參加第一或第二場工作坊者，教案甄選能加分。
- (三)未參加前兩場工作坊者，不予加分。

二、競賽主題與內容：

- (一)國中階段 AI 融入教學教案並已入班進行該領域之實際授課者
- (二)以國文或藝術科目領域為主題。並得跨領域進行教案設計。
- (三)教案內容須具體說明理念、教學目標、教學對象、教學時間及教材、教具之使用、教學活動、教學評量(或學習單)。詳細內容請參考教案格式。

三、繳交資料：

- (一)教案：基本資料表、單面 10 頁教案等教案作品(第一頁及最後一頁基本資料不列入，超過部分不列入審查)。課程設計需為 2 到 4 節的教學單元。
- (二)教案格式於下載，繳交檔案須轉成 PDF 檔。
- (三)影片：請提供授課影片(以 10 分鐘為限)及教案說明及教學成果影片(以 3 分鐘為限)，超過部分不列入審查，影片限定 mp4 格式，影片檔名同教案檔名。
- (四)授權/切結書：詳見附件，每組由一位教師代表簽名
- (五)教案作品檔名：00 領域_00 國中_教案名稱
- (六)教案作品 PDF 檔、影片原檔及網址，上傳到指定的雲端硬碟位置(請主筆教師提供電子郵件信箱)，另需備妥紙本教案六份、授權/切結書一份，函文寄至臺中市立清水高中教務處【436 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90 號】，註明 AI 融入教學徵選。

四、報名時程及繳交資料方式：定案後於 LINE 群組公告(報名成功後會以電子郵件邀請)。

(一)教案報名與資料繳交：

1. 請於 113 年 3 月 25 日（國中第一段考週）前另需備妥紙本教案六份、授權/切結書一份，函文寄至臺中市立清水高中教務處【436 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90 號】，註明 AI 融入教學徵選。
2. 請 113 年 3 月 25 日（國中第一段考週）前，由主筆教師將報名資料與教案相關資料於公文所規定表單內填寫並上傳完成。

(二)教案審查與公告：

1. 113 年 5 月 3 日前公告獲獎教案名單。
2. 頒獎日期：配合國中教育科時程安排，於 113 年 6 月 12 日之後(預計畢業典禮後舉辦)

五、獎勵標準與教師成果發表說明

(一)獎勵標準：

1. 進複選教案列入特優、優等與甲等三個等第。該等第若未達標準得以從缺。
2. 特優提供獎金：20000 元，優等提供獎金：10000 元，甲等提供獎金：5000 元。

(二)教師成果發表

1. 複選獲獎教案將提供主辦單位永久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台限制。
2. 教案與成果發表優良者，經主辦與協辦單位審核通過，成為本市AI種子教師，由教育局頒授證書並協助推廣AI融入領域教學。

六、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教案參賽作品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
 1. 抄襲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選者。
 2. 教案作品曾參與同性質競賽且已獲入選者。
- (二) 同一參賽作品無法同時報名2組
- (三) 所有教案內容、文字、圖片、影音等須符合著作財產權之規範，若有違法除取消參賽資格，同時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四) 獎金及獎品將依所得稅法規定須扣繳所得稅，並須填寫申報扣繳憑單。
- (五) 參賽作品如獲獎，其財產著作權同意與主辦單位共有，且承諾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鼓勵教案團隊運用於教學或推廣分享等非營利使用。
- (六) 主辦單位得有以任何形式推廣（如結集出版、展示、上網公佈、光碟燒錄、有聲出版、書報雜誌…等。）、保存及轉載之權利，且不另支付作者酬勞、版稅。參賽即同意參賽作品將提供主辦單位永久非營利之利用，並不受次數、期限、方式、平台限制。
- (七) 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不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含相關資料）。